

**昌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HE PEOPLE’S GOVERRNMRNT**

**OF CHANGJIANG DISTRICT**

**2024**

**第3期（总第22期）**

 昌江区人民政府主管主办

|  |
| --- |
| 目 录● 本刊所登文件与正式文件具有同等效力昌江区人民政府公报 |
| 区人民政府文 件2024年6月30日出版2024年第3期（总第22期）(双月刊)2021年8月31日出版2021年第4期（总第7期） | 关于印发《关于推动“引客入昌江”的旅游发展奖励办法》的通知（昌府办字〔2024〕20号）………………………（1）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昌江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的通知（昌府办字〔2024〕25号）………………………（8）关于印发《昌江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昌府办字〔2024〕30号）………………………（15） |

传达政令 宣传政策

指导工作 服务社会

|  |  |
| --- | --- |
| 政务动态 | 区政府召开第46次常务会议 ……………………………………………………（42）区政府召开第47次常务会议 ……………………………………………………（44）区政府召开第48次常务会议 ……………………………………………………（47） |

**编 辑 委 员 会**

主 任：李镒岚

副 主 任：王瀚洋

委 员：段守阳 彭 丹

 郝卿雅 徐润发

 胡河胜 汪朝斌

 李 胜 王 炜

 祝平风

总 编：李镒岚

责任编辑：段守阳

封面设计：段守阳

主管主办：

昌江区人民政府

编辑出版：

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地 址：

景德镇市昌江区瓷都大道836号

邮 编：333000

昌江区人民政府公报网站：

http://www.jdzcjq.gov.cn

联系电话：（0798）8332255

投稿邮箱：cjqzfb@136.com

昌江区政府

关于印发《关于推动“引客入昌江”的旅游

发展奖励办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区直各单位：

现将《关于推动“引客入昌江”的旅游发展奖励办法》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15日

关于推动“引客入昌江”的旅游

发展奖励办法

昌江区作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在疫情逐步恢复的契机下，为落实好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帮扶文旅企业纾困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文件精神，大力繁荣和拉动区内的文旅消费。我区全域旅游集散中心已于2022年5月19日正式运营，在结合市、区两级制定的《关于促进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试行）》文件基础上，为加大“引客入赣”、“引客入昌江”的力度，促进各大旅行商及涉旅企业积极推介并组织游客来昌江区旅游，提振我区文旅消费，特拟定以下旅游奖励办法：

一、政策有效时段：2024年度、2025年度

二、奖励对象：在昌江区注册的旅行社及省内外以昌江区旅游为目的地的合法经营旅行商（鼓励各旅行商成立联盟体），且与昌江区文旅局签订合作协议。

三、奖励政策范围及标准：

1、奖励资金主要用于奖励旅行社组织外地游客（不含本市）来昌江区进行“吃、住、行、游、购、娱 ”的旅游活动。期间组织的市外游客须全年达到1万人次以上（或每季度2500人次以上）且符合本办法制定的各项标准。

区域内景点：古窑民俗博览区、景德镇中国陶瓷博物馆、昌南里景区、宁封窑景区、荷塘乡景区、江西直升机科技馆、

大梦瓷谷景区、陶博城。

2、奖励细则及标准

A、旅游团队奖励。凡旅行社组织来昌江区旅游的团队，游览2个以上景区，且一次性组织游客不少于 30 名（含）的，给予20元/人的奖补；如住宿1晚并游览 3 个以上景区，在享受本项政策的基础上再增加20元/人的奖补；鼓励团队在景区周边用餐，经认定后可在享受本项政策的基础上再增加10元/人的奖补。

此项奖励总预算40万元，超额不再奖励。

B、研学旅行团队奖励。鼓励区外研学实践团队到昌江区内景区、博物馆、研学基地开展研学实践，每次人数在100 人以上，按10元/人奖补；如在区内用餐的增加5元/人，在区内住宿的增加10元/人。

此项奖励总预算40万元，超额不再奖励。

C、为支持2024年区委区政府重点打造的昌南里景区发展，对组团来昌南里景区的游客执行特殊奖励办法，每次组织游客30人以上，游览30分钟以上给予7元/人的奖补；游览60分钟以上给予10元/人的奖补。

此项奖励总预算40万元，超额不再奖励。

1. 区全域旅游集散中心的散客奖励原则上可参照以上奖励办法，单团人数可以放宽，但必须是景市以外游客，方可执行奖励、考核。

以上奖励办法，按每年度120万元封顶。由昌江区文旅局制定考核细则，按季度组织专人进行考核，并及时兑现以上各项奖补资金。

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昌江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区直有关单位：

《昌江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已经2024年5月14日区政府第46次常务会议审议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5月31日

昌江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

**第一条** 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市政府关于推进应急管理工作的决策部署，加快构建应急管理制度体系，促进全区安全态势平稳，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森林防火条例》《消防安全责任制实施办法》以及《江西省突发事件应对条例》《江西省安全生产条例》《江西省消防条例》《江西省森林防火条例》等法律法规、《江西省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和《江西省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景德镇市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适用于对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有关单位安全生产、消防、防灾减灾救灾和森林防灭火等工作的年度考核（以下统称应急管理综合考核）。

第三条 考核工作坚持客观公正、科学合理、公开透明、注重实效的原则。

第四条 在区委、区政府统一领导下，成立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领导小组。由区直有关部门组成，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以下简称考核办)设在区应急管理局，办公室主任由区应急管理局主要领导兼任。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的应急管理综合考核由乡(镇)街道负责，可参照本办法，结合实际细化本乡（镇）街道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并报区考核办备案。

第五条 考核以年度工作为重点，坚持目标导向、问题导向和结果导向，采取日常检查与指标衡量相结合、年中推进与年终考核相结合、自查自评与实地考核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考核时间由考核办统筹安排。

第六条 考核主要包括但不限于体制机制建设、责任落实、基础建设、依法治理、预警预防、应急救援等内容。

第七条 考核办依据本办法和年度重点工作任务，于每年9月底前，牵头组织相关单位制定安全生产、消防、防灾减灾救灾和森林防灭火工作考核细则或综合考核细则。

第八条 考核实行百分制评分，其中安全生产占40%、消防占20%、防灾减灾救灾占20%、森林防灭火占20%分值。

第九条 事故考核时段为当年1月1日至12月31日；经查实考核年度前三年内发生瞒报事故的，列入该年度考核。

第十条 考核结果分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四个等级，按照综合考核评分和下列情形分别进行认定：综合得分90分以上，按分值排位顺序前2的乡（镇)街道、排位前8的区直有关部门为优秀；综合得分80分以上90分以下及90分以上未被评为优秀的乡（镇）街道和区直有关部门为良好；综合得分70分以上80分以下的乡（镇）和区直有关部门为合格；综合得分60分以下的乡（镇）和区直有关部门为不合格。

第十一条 根据对乡（镇）街道、区直部门考核情况由考核办向区委、区政府推荐优秀单位，原则上推荐名额按所辖乡（镇）街道、区直部门数量的30%（四舍五入，最少可报1个）确定。

第十二条 在健全体制机制、加强基层基础建设、创新工作举措、组织抢险救援、完成重点工作任务等方面取得显著成绩的，给予适当加分，所加分值仅用于同排名优先排位。

第十三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能评为优秀：

1.依法履行安全监管、行业管理、业务管理、经营管理和出资监管职责的区直有关部门，所管理或监管的行业企业发生1起一般死亡1人生产安全事故的；乡（镇）街道发生1起一般死亡1人生产安全事故的。

2.乡（镇)街道森林火灾发生率突破3次/1万公顷、受害率突破0.5%、控制率突破1公顷以上/次，或查处率低于90%的。

3防灾减灾救灾自然灾害资金使用不当被纪委监委立案查处的。

4.消防火灾发生亡人火灾事故的。

5.安全生产、消防、防灾减灾救灾或森林防灭火工作不力，被国务院安委会（办)或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通报批评的。 6.未完成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区委、区政府部署的以上四项年度重点工作任务的。

第十四条 具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实行安全生产“一票否决”：

**（一）生产安全方面：**

1.依法履行安全监管、行业管理、业务管理、经营管理和出资监管职责的区直有关部门，所管理或监管的行业企业发生1起较大及以上生产安全事故或存在发生2起一般亡人生产安全事故或存在重大事故风险（隐患），因整改不力导致发生安全事故的。

2.乡（镇）街道发生1起较大及以上亡人生产安全事故或存在重大事故风险（隐患），因整改不力导致发生2起一般亡人安全事故的。

3.乡（镇）街道、行业主管部门被查实一年内有2起以上瞒报事故的。

**（二)森林防灭火方面有以下情形之一，并经评估后列入森林防灭火重点管理乡（镇)的：**

1.发生受害森林面积500亩以上或者造成重大不良影响森林火灾的；

2.因森林火灾造成死亡1人或者重伤3人以上的；

3.一个月内发生3起或者一个森林防火年度(10月1日至翌年9月30日)内发生6起以上森林火灾的；

4.一个月内发现火情热点5个以上的；

5.工作中有弄虚作假行为、火灾数据严重失实的；

6.被国家或省市区防灭火指挥部检查发现严重问题的。

**(三)消防方面：**

1.消防火灾发生1起较大及以上火灾安全事故或2起一般亡人火灾安全事故的。

**(四)防灾减灾救灾方面：**

自然灾害由于工作不利导致死亡安全事故的。

第十五条 考核结果经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领导小组审定、报区政府同意后，由考核办向各乡（镇)街道、各有关部门通报，同时抄送区委组织部、区文明办等单位，并按照有关规定向社会公开。

第十六条 乡（镇)街道和区直有关部门考核等次为不合格的，一个月内制定整改措施，向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领导小组书面报告。由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及区行业主管部门负责整改到位，考核办负责督促落实。

第十七条 强化考核结果运用。考核结果被评为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的，在区委、区政府组织的综合性考核中，按照所赋予分值的100%、90%、80%、70%进行评分，被“一票否决”不得分。各单项考核内容，可在政策条件允许情况下，且不与应急管理综合考核结果相抵触的情况下，单独开展排名通报和表彰。

第十八条 安全生产“一票否决”结果运用。因安全生产工作方面被“一票否决”的，被否决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和区直有关部门当年不得被评为综合性先进单位，其班子成员不得评为先进个人；党政主要负责人和有关人员整改期间不得评先评优，不得提拔重用。对安全生产不合格乡（镇）街道和部门实行高质量发展考核评价“一票否决”。因森林防灭火工作方面被“一票否决”的，被否决的乡（镇）街道一年内不得被评为综合性先进单位，森林防灭火第一责任人和主要责任人整改期间不能评先评优，不得提拔重用。

第十九条 在考核工作中弄虚作假、瞒报谎报或消极应付造成考核结果失实的，予以降低考核等次、通报批评等惩处；情节严重的，依法依规追究相关人员责任。

第二十条 根据国家政策调整和省市区应急管理工作的需要，适时对本办法及考核内容、指标进行动态调整。

第二十一条 本办法所称的“以上”包含本数，所称的“以下”不包含本数。

第二十二条 本办法自印发之日起施行。其他相关考核办法同时废止。

第二十三条 本办法由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领导小组办公室负责解释。

**关于印发《昌江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

**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昌江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现将《**景德镇市昌江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6月12日**

**景德镇市昌江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

**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

 为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建设现代化产业体系的重要论述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全省新型工业化推进大会精神，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提升产业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加快建设具有域内特色的“2+1+X”现代化产业体系，不断推动全区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根据《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2023-2026年）的通知》（赣府字〔2023〕40号）和《景德镇市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结合昌江区实际，特制定《昌江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

**一、总体思路**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省委十五届四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深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对标对表《江西省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2023-2026年）》《景德镇市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工作任务，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的目标要求，以精细化工与生物医药、电子信息、陶瓷主导产业链为重点，以产业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为方向，以扎实推进新型工业化和高效实施产业链链长制为抓手，坚持龙头引领、专业配套、融合发展，进一步延伸产业链、提升价值链、融通供应链，加快构建以数字经济为引领、以先进制造业为主体、先进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二、主要目标**

到2026年，力争实现产业链现代化“3110”目标，即：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电子信息、陶瓷3条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全面提升；打造电子信息1个综合实力和竞争力强的先进制造业集群；实现全区规模以上工业营业收入年均增长10%左右，统筹制造业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取得明显成效。

**三、基本原则**

**坚持创新引领、安全发展。**围绕产业链部署创新链、围绕创新链配置政策链、资金链、深化创新链与人才链融合发展，以创新驱动引领产业链迈向中高端。提升重要领域关键技术、关键产品自给能力，增强发展供应链安全性。

**坚持链群融合、扬长补短。**坚持以链壮群、以群强链，促进链内、链间、链群协同发展。立足比较优势，聚焦短板弱项，系统推进强基础、固优势、补短板、锻长板，畅通产业链循环。

**坚持精准施策、重点突破。**一链一策推动产业链上下游、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促进产业链能级整体提升。聚焦若干重点领域实施攻坚，积极推动一批优势细分产业链实现突破。

**四、主攻方向和发展路径**

**（一）“2+1”重点产业链**

**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以鱼山医药产业园为主平台，黑猫股份、富祥药业、景焦能源、凌富生物科技等龙头企业为重点，聚焦化工新材料、基础化工、生物医药等优势子产业链，按照强链、延链、补链、建链的要求，推动全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朝规模化、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全力提升全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做优做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到2026年，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强链、延链、补链、建链取得突破，全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营业收入突破200亿元。**在化工新材料领域，**以黑猫股份等企业为龙头，推进黑猫新材料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打造“炭黑——炭材料”产业链，提升竞争优势。**在生物医药领域，**以富祥药业、凌富生物科技等企业为龙头，进一步强化β-内酰胺酶抑制剂原料药、碳青霉烯类药物等领域竞争优势，突破国内贸易壁垒，打造世界，建设全国重要的细分领域医药中间体供应中心。**在基础化工领域，**以景焦能源等企业为龙头，进一步提高炼焦水平，延伸产业链，推动煤焦油、粗苯、硫铵等向深加工领域发展，夯实基础化工原材料根基。

**电子信息产业链。**围绕电子元器件、终端产品与基础材料等领域招大引强，以重大项目、龙头企业为依托，加快延伸产业链上下游，培育终端消费电子新赛道，推动全区电子信息产业快速成规模、上台阶，实现电子信息产业向中高端迈进。到2026年，全区电子信息产业链规模以上企业力争达到20家，营业收入突破50亿元。**在终端领域，**深耕LED 照明细分领域，强化乐彭电子带动作用，加快延伸产业链上下游，推进乾富半导体、启福光科技项目建设，加快美思特电子、汇联峰科技项目建设,培育终端消费电子新赛道。**在电子元器件领域**，以鱼丽工业园为主阵地，在电路板、电子专用材料（覆铜板）、真空开关、电容器等领域持续发力，促进宏亿电子等电子信息龙头企业规模上台阶，打造一批细分行业的单项冠军、两化融合示范和“小巨人”企业。

**陶瓷产业链。**以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为统领，充分挖掘昌江区基础特色优势，按照文化创意陶瓷日用化规模化、传统陶瓷文化化、先进陶瓷错位化的发展思路，坚持高端引进与内生培育并举，进一步做强产业链、优化价值链、提升创新链、融通供应链，加快构建体现昌江特色和优势的陶瓷产业链，为“把‘千年瓷都’这张靓丽的名片擦得更亮”贡献昌江力量。到2026年，陶瓷产业链规模以上企业力争达到30家，营业收入突破100亿元。**在文化创意陶瓷领域**，以“宁封窑”“陶青台”等项目为引领，加快陶瓷文化创意设计产业集聚；**在传统陶瓷领域，**推动卡地克陶瓷、名镇瓷毯等企业转型升级，夯实传统陶瓷规模化根基；**在先进陶瓷领域，**按照“产业配套，错位发展”原则，聚焦电子陶瓷、生物陶瓷，高温结构陶瓷等细分方向，成为细分方向的“小巨人”**。在陶瓷配套领域**，聚焦陶瓷原料制备，在陶瓷原料精细化、高端化、标准化等方面下功夫，成为景德镇市陶瓷原料主要供应基地。

**（二）1个先进制造业集群**

**电子信息产业集群。**进一步完善鱼丽电子信息产业园软硬件设施，优化产业生态，提高主动承接发达国家和地区技术水平高、附加值高的技术密集型、资金密集型电子信息产业输出能力。把握数字化、智能化、融合化的发展趋势，聚焦LED 照明、电子陶瓷、集成电路等细分领域，构建智能协同、融合创新的新一代电子信息产业体系。积极支持江西乐彭电器有限公司、景德镇市宏亿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做大做强，积极推进乾富半导体、启福光科技、华仙科技等电子信息企业上规模、上台阶，构建电子信息企业群。

**五、主要举措**

**（一）实施规划布局引领行动**

坚持差异化发展原则,调整和优化现有产业链布局,避免重复建设和无序竞争,形成梯度递进、差异发展格局。统筹规划产业集群发展,明确区域产业发展定位,推动形成区域分工有序、相互协作、链接紧密、资源集约和环境保护的产业集群发展格局。围绕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电子信息、陶瓷等产业打造产业生态圈,优化提升产业生态系统。**（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工信局、区文广新局、昌江产业园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二）实施链长制升级行动**

全面实施产业链“链长制”，形成“一条产业链，一位区领导，一个牵头部门，一个工作方案，一个工作专班”的工作推进机制，定期对确定的3条重点产业链发展情况进行专题研究和调度，协调解决产业链发展中的重大事项。探索推行“链长+”“链主+”工作模式。建立链长与链主常态化互动机制，支持链主企业发展，链主企业带动产业链发展。推行“链长+园区”工作模式，制定《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电子信息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陶瓷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等针对性政策措施，协调解决重大问题。集中资源推进本区域产业链项目建设、企业培育、招商引资、补链强链，打造产业集群。鼓励核心企业整合上下资源，建立基于供应链的融资服务平台，实现大中小企业仓储、物流、运输、销售等环节信息互联互通。鼓励金融机构深化同核心企业合作，共建“供应商+核心企业+经销商”融资体系。推行“链主+平台”工作模式，加快建立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组织开展政企交流会、政策、人才培训班等活动。组织召开行业内供应链企业协调对接活动、跨行业配套产品对接活动，实现供需双方线下对接。（责任单位：区产业链链长制各责任部门）

**（三）实施龙头骨干企业引育行动**

围绕优势产业链筛选一批龙头骨干企业，制定“一企一策”定向培育计划，培育若干具有核心技术、竞争实力、带动能力强的产业链链主企业。推进工业发展专项等政策资金支持链主企业大力开展技术改造和数字化转型，着力培育生态型链主企业。完善重点产业链“四图五清单”，聚焦产业链龙头企业，集中力量招引一批具备链主特征的重大产业链项目。发挥已落户链主企业的引领作用，吸引核心配套企业落户。推进省、市重大产业项目建设，力促产业链项目早投产快见效。（责任单位：区产业链链长制各责任部门）

**（四）实施科技创新提升行动**

围绕重点产业链，积极争创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创新平台，推动规上企业研发活动、研发机构、发明专利的占比明显提升，鼓励和引导知名高校院所、链主企业来区共建产业创新联合体，加快构建“政产学研用金”创新平台体系。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关于进一步加强青年科技人才培养和使用的若干措施》，积极培养青年科技人才创新活力，鼓励青年人才申报国家、省、市各级人才工程计划，壮大青年科技人才队伍。聚焦重点产业链和可持续发展领域，运用“揭榜挂帅”机制实施一批科技攻关专项，发布制造业基础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和产业攻关指南，大力推进重点创新产业化升级工程，组织实施更多创新成果产业化项目。坚持政府财政资金投入为引领，企业资金为核心，社会和金融资本为重要补充的研发投入体系，推动金融机构和社会资本对科技创新投入，形成政、银、企协同创新的资金保障机制。（责任单位：区科技局、区发改委、区工信局、区政府金融办、昌江产业园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五）实施产业链融合发展行动**

梳理供需清单，支持重点企业不定期开展线上线下产业链供应链创新链对接活动，推动首台（套）产品应用推广，促进企业供需对接及时化常态化。聚焦重点产业垂直需求链和横向协作链，实施“靶向招商”。强化创新要素的集聚整合，促进高新技术企业与高校、科研院所融通创新。支持产业链“链主”企业牵头组建体系化、任务型的创新联合体，推进关键核心技术研发及产业化应用。建立以科技金融为主线的产业创新支持体系，促进“科技—产业—金融”高水平循环。（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发改委、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区政府金融办、区工商联、昌江产业园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六）实施资源要素保障行动**

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推动各级惠企纾困政策集成落地，围绕产业链现代化行动，实施财政、税收、科技、金融、教育、就业创业、人才引育等支持措施。综合运用企业“亩均论英雄”等评价结果，合理配置资金、土地、水、电、气、环境容量等资源要素。优化完善常态化企业帮扶机制，进一步提高“三全暖企”、企业特派员工作实效，畅通政企沟通渠道，积极帮扶服务企业，协调解决问题困难。（责任单位：区发改委、区财政局、区科技局、区工信局、区政府金融办、区工商联、昌江产业园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七）实施数字化转型行动**

全面推进“双千兆”网络建设，加大5G基站建设力度，推进IPv6、移动物联网部署应用，支持制造、交通、医疗、教育、港口等垂直行业应用市场培育。推动中小企业智改数转和龙头企业示范引领，鼓励龙头企业和国有企业“一企一战略”深入开展数字化转型。推动智能制造升级改造，分产业分领域打造标杆示范，探索建设“产业大脑”，坚持“链式思维”推动数字化。推动园区和行业系统开展企业数字化发展水平评价，加快推动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数字化诊所”建设。推动传统制造业向服务型制造业转型，培育一批细分行业数字化解决方案服务商，充盈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生态资源池。（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发改委、区住建局、区商务局、昌江产业园管委会、各乡镇（街道））

六、工作要求

**（一）强化组织领导。**区推动工业高质量发展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推进工作。区工信局负责链长制工作的组织协调，研究建立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发展工作成效考核评价体系，牵头推进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发展。区直相关部门要把链长制工作纳入本部门工作重要范畴，区统计局要研究建立产业链统计监测体系，树立“全区一盘棋”意识，形成抓产业链现代化建设的合力。

**（二）强化调度督导。**加强信息沟通通报，建立调度机制，强化日常督导，定期调度各产业链工作进展情况，统筹协调各方资源支持产业链发展，构建推进产业链发展的长效机制。

**（三）强化宣传引导。**各部门要充分依托融媒体中心，加大对推进产业链发展特色典型经验案例宣传报道，对在推进产业链发展中表现突出的干部和优秀企业家要及时予以宣传引导，营造大抓产业链和尊重企业家的共识和氛围。

附件:

1.昌江区重点产业链链长分工安排

2.景德镇市昌江区精细化工和医药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

3.景德镇市昌江区电子信息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

4.景德镇市昌江区陶瓷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

**附件1：**

昌江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昌江区重点产业链链长

分工安排》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直各部门，昌江产业园管理委员会：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大力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1269”行动计划，紧紧围绕具有我区特色的“2+1+X”产业体系，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努力发扬特色产业优势，全力打造特色产业新高地，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我区对重点产业链进行了梳理并明确责任分工。现将《昌江区重点产业链链长分工安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2024年5月21日

昌江区重点产业链链长分工安排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业链名称 | 链长 | 责任部门 |
|  | 总链长 | 伊文斌 |  |
| 1 | 陶瓷产业链 | 江智峰 | 区文广新旅局、区先陶办、区商务局、区工信局、各乡镇（街道） |
| 2 | 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 | 彭新建 | 区发改委、区工信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昌江产业园管委会 |
| 3 | 电子信息产业链 | 聂 刚 | 区科技局、区工信局、昌江产业园管委会 |

**附件2**

**昌江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2024-2026年）**

为进一步提升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韧性、竞争力和安全水平，着力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动全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以鱼山医药产业园为主平台，黑猫股份、富祥药业、景焦能源、凌富生物科技等龙头企业为重点，聚焦化工新材料、基础化工、生物医药等优势子产业链，按照强链、延链、补链、建链的要求，推动全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朝规模化、高端化、绿色化、智能化方向发展，全力提升全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做优做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

到2026年，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强链、延链、补链、建链取得突破，全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营业收入突破200亿元。

**二、主要举措**

**（一）实施强链、延链、补链、建链行动，提升产业链现代化水平。**抢抓大力发展“新三样”产业机遇，支持企业向新能源、新材料领域延伸布局。依托富祥药业产业基础，吸引生物医药大企业、大集团前来合作投资，引进能力强、税收贡献大的配套型中小企业，不断推动生物医药产业向集群化、规模化方向发展。以鱼山医药产业园为主平台，不断推进以景焦能源等企业为龙头的基础化工产业链、以黑猫股份等企业为龙头的新材料产业链、以富祥药业、凌富生物科技等企业为龙头的生物医药产业链向高端升级。实施产业链精准招商，围绕行业龙头企业，积极谋划引进一批与之关联度较大或者上下游的好企业、好项目，力争打通从研发、生产、配套、销售到服务各个环节，推进产业链优化整合。鼓励成长性好、发展潜力大的“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与龙头企业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突破一批关键化工材料和重要原材料的供应瓶颈，提高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供应链配套水平。

**（二）实施龙头企业培育行动，推进企业梯次提升。**支持发展基础好、科技实力强，具有行业领先技术的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企业做大做强，建立重点培育清单，实施一企一策，打造一批链主企业。支持黑猫股份、富祥药业等企业，通过兼并重组和技术改造，拓展发展空间，成为在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全领域产业链关键节点上的骨干企业。全面排查摸清全区具有成长潜力的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企业资源，健全全区“小升规”企业培育库，及时将达到要求的企业入规入统，做到应入尽入。深入开展创新型中小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工作，鼓励中小企业围绕产业链上下游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

**（三）实施产业科研及公共服务平台创建行动，增强科技创新能力。**支持链主企业建设国家级、省级和市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等创新平台。鼓励高校、化工科研院所与园区及大型骨干企业强强联合，组建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整合创新资源，做强“科创飞地”，建好富祥研究院、富祥药业-江南大学微生物蛋白联合研究中心等研发平台。积极对接省现代产业引导基金、省科创基金，构建科技创新联合体，推动“科技、产业、金融”良性循环。搭建链条企业技术交流、产销对接、创新活动平台，引进、深化新一代信息技术在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中的应用。推进一批智能制造单元、数字化车间、智能工厂建设，推动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朝着集约化、智能化的方向发展。

**（四）实施技术改造行动，推进绿色安全发展。**推进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碳达峰，指导重点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企业制定碳达峰工作方案。鼓励景焦能源等重点基础化工和富祥药业等重点生物医药企业加快生产工艺流程改造，推广绿色制造新技术、新工艺、新装备，推进清洁能源替代，提升余热回收水平，优化能源梯度利用，推动单位产品能耗持续下降。推广新工艺、新设备，实现全产业链绿色清洁生产，鼓励企业创建绿色工厂、节水型企业。鼓励精细化工和医药企业加强资源综合利用，倡导“资源-产品-再生资源”的发展模式，加强企业精益管理，从源头上减少“三废”产生。严格项目准入，淘汰一批生产能耗较大、环境污染严重、附加值较低的企业。全面推行循环生产方式，从基础设计到生产运营阶段，全流程推动技术、工艺、装备的不断升级进步，构建循环经济产业链。

**三、组织实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全面落实《关于实施昌江区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充分发挥区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机制，建立产业部门协调机制，形成职责明晰、协同推进的工作格局。实行工作例会和联席会议制度，定期研究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发展中的重大事项和问题。

 **(二)强化政策扶持。**坚持问题导向，突出精准施策，利用现有产业政策、专项扶持资金等，着力支持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链重点企业、项目、载体平台等。在规划审批、土地供应、基础设施配套、财政金融、行业监管等方面加强指导和政策支持力度，持续完善优化政策实施方式。

**(三)强化人才支撑。**用足用活用好省、市人才政策，培育和引进精细化工和生物医药产业高端人才，强化专业人才队伍建设。分层次培养产业现代化领军人才、中高级经营管理人才和专业技术人才。鼓励产业园区、龙头企业与高校共建人才实训基地，开展产业从业人员在职培训，打造高技能产业技术人才队伍。

**（四）强化安全底线。**牢固树立安全发展理念，统筹安全与发展，狠抓源头预防管控，推动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督促企业不断加大安全投入和技术改造力度，大力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

**附件3**

昌江区电子信息产业链现代化建设

行动方案（2024-2026年）

为进一步提升全区电子信息产业链韧性、竞争力和安全水平，着力推动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推动全区电子信息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以提升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水平为重点，围绕电子元器件、终端产品与基础材料等领域招大引强，以重大项目、龙头企业为依托，加快延伸产业链上下游，培育终端消费电子新赛道，推动全区电子信息产业快速成规模、上台阶，实现电子信息产业向中高端迈进。

到2026年，全区电子信息产业链规模以上企业力争达到20家，营业收入突破50亿元。

二、主要举措

**（一）实施产业链精准招商。**紧抓沿海地区电子信息产业转移窗口，结合景德镇市电子信息产业赛道招优引强指南，引导产业招商小分队实行图谱作业，聚焦头部企业、旗舰企业或小巨人企业进行对接招引，重点解决全区电子信息产业“有产业缺龙头、有企业缺生态”的现实困境。聚焦电路板、电子专用材料（覆铜板）、真空开关、电容器和LED照明细分等领域，加大项目招引，破解我区电子信息产业配套能力相对薄弱的现状，完善产业链发展。坚持“项目为王”的理念，按照“策划一批、引进一批、建设一批、投产一批”的思路，强化重点项目引进、投产、运营的调度和服务，推动项目加快落户、建设、投产。积极参与省粤港澳大湾区电子信息产业投资合作对接会、省电子信息产业供应链大会、世 界VR产业大会等活动，推动区域、企业、项目加强合作，推动以商招商、产业链招商、组团式招商、资本招商，大力承接产业转移。

**（二）提升产业链创新能力。**加快建设一批国家、省级、市级企业工程技术中心、工程研发中心、工程实验室。鼓励有条件的电子信息企业加大研发投入，促进企业与高校、科研机构有机对接，加快产研深度融合，深化企业技术中心建设，推动规上企业研发机构全覆盖。推进电子信息产业重大创新平台建设，结合产业发展需求，依托电子信息产业链链主企业、高等院校、科研院所，重点开展产业关键核心技术、共性技术、前沿技术和跨行业融合性技术研究。支持以宏亿电子、乐彭电器等企业为龙头推进企业技改扩张、数字化转型升级，推动产品制造向智能化、高端化发展。推动电子信息产业组建技术创新联盟，支持产业联盟企业间技术共享、协同并进，深入实施“重创工程”，提高科研成果转移转化效率，加快把技术优势转化为产业优势，实现电子信息产业量质齐升。

**（三）培育产业链重点企业。**加强电子信息企业用工、用电、用地等要素资源保障，进一步发挥省产业链金融服务团、“映山红”行动、省市产业发展基金等作用，积极争取金融支持。推进大中小企业融通，着力培育“专精特新”企业，打造一批细分行业和细分市场领军企业、单项冠军和“小巨人”企业，促进乾富半导体、启福光科技、华仙科技等电子信息企业上规模、上台阶。全面梳理制约我区电子元器件、终端产品与基础材料等领域产业发展的关键流程、关键环节、发展瓶颈和关键共性技术，精准打通产业发展中的堵点、断点，推动大中小企业配套协作各环节协同发展。组建基于股权投资的技术合作与资本运作平台，通过项目投资、股权投资等方式，推动全区电子信息企业沿着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的方向，继续走专业化发展道路，形成专业化技术能力。

**（四）加快产业链集群发展。**进一步完善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平台，加快推进电子信息产业园（三期）建设，推进昌江产业园调区扩区、满园扩园，充分发挥电子信息产业园承载能力，强化龙头拉动、配套助力，做大、做长、做强电子信息产业集群。强化乐彭电器带动作用，加快推进乾富半导体、启福光科技、华仙科技、聚能立电子项目建设，深耕LED照明细分领域，延伸LED产业链上下游。积极引入我国电子信息配套龙头企业、关联领域具备技术实力的企业来我区开展项目合作、设立研发机构、开展电子信息产业配套生产。通过做大规模效益、做强项目支撑、做好主导产业、做优公共服务、做实治理能力，持续推动电子信息产业集群提质升级，形成集群效应。

**（五）推动产业链赋能升级。**贯彻落实《江西省电子信息产业数字化转型行动计划（2023—2025年）》（赣工信电子字〔2023〕82号）和《景德镇“十四五”制造业高质量发展规划》精神，密切关注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等区域重点企业和重大项目前沿动态，积极开展工业互联网一体化进园区、“百城千园行”、产业数字化发展水平评价普查等活动，加快推进我区传统电子信息企业信息化和工业化的深度结合。持续推动两化融合认定工作，引导企业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以工业化促进信息化。深入开展数字化基础培育行动、数字化赋能提升行动、产业集群发展提升行动、数字化典型案例推广行动，借助省级数字化转型促进中心等平台，引导企业运用新一代信息技术对生产设备、工艺流程、经营管理进行数字化改造，推动企业数据上云、触网升级，提升企业数据治理能力和数据资产管理水平，帮助企业降本增效。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落实《关于实施昌江区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充分发挥电子信息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机制，统筹全区电子信息产业发展。围绕电子元器件、终端产品与基础材料等领域及其配套项目需求，制定并监督实施鼓励硬件制造、软件开发、新一代信息技术融合应用一体发展的优惠政策。

**（二）强化政策支持。**紧盯国家、省、市政策动态和资金投向，全力争取各级扶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的各类专项资金和产业基金，用好用活增值税抵扣、加速折旧、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减免等税收优惠政策，支持企业高质量发展。充分发挥政府投资撬动作用，统筹各级财政专项资金，集中支持一批带动性强的示范项目，吸引社会资本跟投。完善政银企对接机制，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重大项目建设的信贷支持。鼓励金融机构开发差异化、针对性的金融产品，满足各类企业融资需求。

**（四）加快人才引育。**完善从研发、转化、生产到管理的人才引进培养体系。重点支持电子信息产业发展需要的高层次人才、紧缺型人才、创新创业人才和实用型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加大专业技术人才、经营管理人才和技能人才的引进力度。建立一批实训基地，加大职业教育和技能培训力度，培养高素质产业技术工人。推行企业“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鼓励景德镇陶瓷大学、景德镇学院等本地院校强化校企合作、园校对接，强化产业人才保障。

**（五）优化营商环境。**用好、用准工业发展专项资金及财园信贷通等政府政策性资金，将政策资金“一杆子插到底”，做到快享直达，减少政务审批流程，让企业轻装前行。充分做好企银牵线搭桥人，通过财园信贷通拓宽企业融资渠道。开展清欠专项工作，缓解企业资金压力。加强政策宣传，通过上户走访、企业服务日、政务网站公开以及融媒体宣传等“线上＋线下”相结合方式多渠道、全方位将政策送到企业身边，提升服务企业的质量和效能。

**附件4**

昌江区陶瓷产业链现代化建设

行动方案（2024-2026年）

为做大做强全区陶瓷产业，推进全区陶瓷产业基础高级化和产业链现代化，实现全区陶瓷产业高质量发展，特制定本行动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新型工业化推进大会精神，聚焦“走在前、勇争先、善作为”目标要求，以景德镇国家陶瓷文化传承创新试验区建设为统领，充分挖掘昌江区基础特色优势，按照文化创意陶瓷日用化规模化、传统陶瓷文化化、先进陶瓷错位化的发展思路，坚持高端引进与内生培育并举，进一步做强产业链、优化价值链、提升创新链、融通供应链，加快构建体现昌江特色和优势的陶瓷产业链，为“把‘千年瓷都’这张靓丽的名片擦得更亮”贡献昌江力量。

到2026年，陶瓷产业链规模以上企业力争达到30家，营业收入突破100亿元。

二、主要举措

**（一）做优陶瓷文化创意产业。**以“宁封窑”“陶青台”等为引领，加快陶瓷文化创意设计产业集聚，打造陶瓷文化创意发展平台。充分利用市陶瓷研究院、古窑、鼎窑等院所和企业优势，建设陶瓷文化创意基地，促进陶瓷文化创意中小企业集聚发展。深化与景德镇陶瓷大学和景德镇学院合作，打造昌江区高端陶瓷艺术一条街，引进和发展陶瓷文化创意企业及艺术家工作室，吸引陶瓷人才集聚昌江。探索创办陶瓷创意设计大赛，鼓励组建文化创意和设计服务类产业集团或产业联盟，大力发展陶瓷工业设计，推进工业设计与制造业深度融合。积极发展文创产品研发和创意设计，推动陶瓷设计与品牌塑造相融合。

**（二）做精传统陶瓷产业。**加快卡地克陶瓷、名镇瓷毯等传统陶瓷企业转型升级步伐，通过技术改造、工艺改进、设备升级等方式，引导传统陶瓷产业向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大力发展中高档日用瓷，支持生产工艺、技术、装备创新和产品艺术化发展。以轻质化、环保化、固体废弃物利用为方向，鼓励支持建筑陶瓷企业开发新型、绿色陶瓷产品。

**（三）做大先进陶瓷产业。**按照“产业配套，错位发展”原则，聚焦电子陶瓷、生物陶瓷，高温结构陶瓷等细分方向，成为细分方向的“小巨人”。推动先进陶瓷产业链延伸，招引一批重大项目、壮大一批市场主体、突破一批关键技术、打造一批重点产品。坚持先进陶瓷向中高端发展，推动单一结构陶瓷向复合多功能陶瓷转化。引导、鼓励先进陶瓷企业与通信等现代电子设备制造企业开展高水平合作，发展器件、部件乃至整机装置。引导、鼓励先进陶瓷企业与环保制备企业开展高水平合作，发展以陶瓷膜、蜂窝陶瓷为关键材料的污水、废气处理成套装置。

**（四）健全提升陶瓷配套产业。**积极引导中小企业走专业化配套的发展道路，向陶瓷原辅材料、陶瓷机械、窑炉、包装、物流等配套产业发展，形成龙头企业引领产业发展和带动中小企业配套的新格局，实现资源的优化配置。鼓励陶瓷制造企业联合组建陶瓷原料制备企业，提高陶瓷原料生产加工标准化、专业化水平。通过引进、租赁、联合组建等方式，支持陶瓷装备制造企业、陶瓷装备服务企业发展壮大。推进陶瓷制造业与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整合各种积极因素和公共资源，搭建技术服务、营销策划、金融服务、现代物流、人才培训等公共服务平台，努力引进一批服务型制造企业落户昌江。

**（五）积极探索陶瓷新业态。**推动中国陶瓷城、锦绣昌南、豪德贸易广场、三河购淘宝村等线上线下贸易平台优化升级。高标准搭建好平台，建强网络，打造优质陶瓷品牌。鼓励陶瓷龙头企业自建电子商务平台，与国内外知名陶瓷企业、优质电商运营商进行深度合作，努力实现供应链电子交易、在线供应链批发等业态创新。通过举办线上招商会、商家直播、电商优品会、跨境电商大会、电商竞赛等活动，推动和促进我区“陶瓷+电商”线上线下资源全面对接和深度融合，在“互联网+传统产业”领域探索符合地域实际的“深度垂直+行业生态”特色发展模式。加快发展数字陶瓷产业,加强专业团队引进，推进瓷都礼物、霸龙科技项目建设，打造陶瓷电商直播集聚区。

三、组织实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面落实《关于实施昌江区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深入实施陶瓷产业链链长制，加强全产业链发展谋划和工作落实。构建全产业链多方协同联动工作机制，积极营造产业发展合力。

**（二）强化政策支持。**围绕陶瓷产业人才建设、研发创新等发展重点，制定针对性政策；聚焦发展重点，加强资源整合和要素集聚，充分发挥陶瓷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作用，引导各类资源要素向产业链上下游集聚，增强产业链政策实施的整体效能。

**（三）提升惠企服务。**开展驻企特派员大走访行动，进一步加强政策宣传，加大帮扶企业力度。加强对重点企业、重点项目的调度，定期协调解决产业链发展过程中遇到的各类问题。持续开展降成本、优环境各项活动，帮助企业减轻发展压力，努力营造公平、公正、透明的发展环境。

**（四）做好宣传推广。**充分发挥新闻媒体作用，加强对产业链龙头企业、重点集群和重点项目成功经验的宣传报道，凝聚推动产业链发展的共识合力。发挥行业协会、产业联盟等第三方机构桥梁纽带作用，推动陶瓷企业与国内外龙头企业、相关组织机构的交流合作，提升发展水平。

区政府第46次常务会议召开

**伊文斌主持**

5月14日，十一届昌江区政府第46次常务会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要会议精神，省、市重要会议精神和省、市领导讲话、指示精神，听取有关工作汇报，研究有关事项。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党组书记、区长伊文斌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加强学习领会。高度重视，认真学习贯彻，深刻理解“稳中求进、乘势而上，避免前紧后松”的指示要求，切实巩固和增强经济回升向好态势。要抢抓风口机遇。加快专项债申报入库、十万亿设备更新政策和制造业数字化转型的步伐，第一时间动员部署，努力取得实效。要保障发展安全。持续防范化解地方债务，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特别是针对“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治理地方保护，防止招商引资不当竞争”。

会议传达学习了中央第三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督察江西省动员会精神。会议强调，要提高思想认识。切实提高政治站位，加强沟通协调，全力做好配合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各项工作。要加强组织领导。服从联络组统一安排，从严从实做好协调、后勤等配合工作，为督察工作顺利开展创造必要条件。要坚持边督边改。对督察组指出和移交的问题，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做到“问题不查清不放过、整改不到位不放过、责任不落实不放过、群众不满意不放过”。

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书记刘锋在2023年度全市综合考核总结暨工业、招商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激扬斗志，有则改之，无则加勉，不断积蓄发展新动能。要精准发力，围绕经济运行、项目建设、招商引资、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工作，持续抓好调度，确保完成全年目标任务。要大抓落实，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扎扎实实干事业，一心一意谋发展，把更多精力集中在抓落实、干实事上来。

会议传达学习了《江西省防范和惩治统计造假、弄虚作假督察工作实施办法》。会议强调，要切实提高政治站位，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计工作的重要论述，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始终坚持“红线”不能踩，“底线”不能越的原则。要发挥统计监督职能，加大统计培训力度，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完整、及时准确。要严格按照统计法律法规，强化责任意识，认真履职尽责，充分尊重统计客观规律，应统尽统、应纳尽纳，做好经济工作。

会议审议并原则通过了《昌江区应急管理综合考核办法》《昌江区2024年粮食生产工作实施意见》《2024年度昌江区“三支一扶”高校毕业生招募计划》《关于推动“引客入昌江”旅游发展奖励办法）》；听取了区国资公司、区发展集团相关情况汇报。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区政府第47次常务会议召开

**伊文斌主持**

5月31日，十一届昌江区政府第47次常务会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要会议精神，省、市重要会议精神和省、市领导讲话、指示精神，听取有关工作汇报，研究有关事项。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党组书记、区长伊文斌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5月27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强调，全区政府系统要把学习贯彻中央政治局会议精神，同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结合起来，充分认识促进区域协调发展的重大意义，把握战略定位，认清自身方位，推动高质量发展；要深入贯彻党中央决策部署，此次审议通过的《新时代推动中部地区加快崛起的若干政策措施》，为中部地区崛起提供了明晰的任务书和路线图。昌江区要坚持开放发展，更大力度发展好主导产业，因地制宜加快发展新质生产力，为推动中部地区崛起作出昌江贡献；要深刻领会党中央关于防范化解金融风险的重要要求，落实好全面加强金融监管、防范化解金融风险、促进金融高质量发展各项任务。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尹弘在2024年文化强省建设推进大会上的讲话精神。会议强调，全区政府系统要贯彻落实会议精神，以习近平文化思想引领文化强区建设，强化齐抓共管，更好汇聚文化强区建设的工作合力；要通过文化与科技、旅游、金融等多领域深度融合，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打造好具有昌江特色的文化IP；要加强文化人才队伍建设，全方位加强文化人才引育留用，全面激发文化人才活力。

会议传达学习了市委书记刘锋在调研督导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移交信访件整改工作时的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提高政治站位，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是对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的政治体检，要坚决扛牢生态环境保护政治责任，对督察组反馈的问题诚恳接受、照单全收，严守工作纪律，积极做好协调配合工作；要讲究工作方法，在信访件办理工作中，要坚持问题导向，主动担当、积极应对，迅速受理分解，加强沟通对接，做好现场核查，严格完善台账资料，实事求是反馈报告，针对重点问题精准施策、深入整改，做到不遮掩问题、不回避矛盾，杜绝“一刀切”；要扎实抓牢整改，紧盯中央环保督察关注和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坚决抓好信访交办问题整改和环境风险隐患整治，确保各项整改要求落地落实，推动问题整改见底清零，不断提升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成效。

会议听取了全区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进展情况汇报。会议强调，要做到思想认识再深化，坚决克服麻痹思想和侥幸心理，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要做到常态监管再精细，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常态化抓好隐患排查整治；要做到安全责任再压实，进一步拧紧安全生产责任链条，把属地管理责任、行业部门监管责任、生产企业主体责任落到实处。

会议听取了全区推进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情况汇报。会议强调，要摸清底数。全面精准摸排工业、交通、文旅、医疗、农机、教育等领域设备更新需求和底数，决不能只是浮于表面、草草应付；要积极对接。精准把握政策要求，切实把国家政策用足用好，做好中央预算内资金、超长期特别国债项目论证、要素保障、对接申报等各项工作，切实提高项目成熟度，确保在项目争取和实施上抢占先机，为昌江扩投资、促发展、惠民生提供坚实有力保障；要服务主动。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充分调动企业和消费者的积极性，积极动员各行业、各领域设备更新和以旧换新，让广大企业和市民群众共享高质量发展红利，确保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工作取得扎实效果。

会议听取了全区制造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工作情况汇报。会议强调，学习要更加深入。不断提高认识，充分认识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仔细研读政策文件，找准切入点，将数字化转型工作作为发展新质生产力的重要举措；思路要更加清晰。要突出重点，坚持项目化、清单化、具体化，对制造业企业进行精准分类指导；对接要更加有效。以效果为导向，加快、精准、有效地加强工作对接。

会议传达学习了近期重要法规及重要文件，开展了警示教育；审议并原则通过了《2024年昌江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景德镇市昌江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行动方案》以及城市最美书屋改造项目立项事宜。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

区政府第48次常务会议召开

**伊文斌主持**

6月20日，十一届昌江区政府第48次常务会召开，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近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重要会议精神，省、市重要会议精神和省、市领导讲话、指示精神，听取有关工作汇报，研究有关事项。区委副书记、区政府党组书记、区长伊文斌主持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第五次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加强党建引领。坚持问题导向，精准施策，积极引导和鼓励企业完善治理机制，提升内部管理水平；要坚决守住粮食生产、安全底线。压实粮食安全主体责任，多措并举，提升粮食经营效益，有效支持散农、小农户等经营主体，促进农业现代化发展；要持续优化营商环境。为科技引入和创新，营造开放的市场环境和政策环境，着力解决科技人才现实关切，为昌江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科技和人才支撑。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求是》杂志上发表的重要文章《发展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内在要求和重要着力点》。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质生产力、全面深化改革的一系列新思想、新观点、新论断，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围绕大局，推改革、抓队伍，切实以全面深化改革的新成效、维护安全稳定的新业绩、护航经济发展的新成果，为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贡献昌江力量。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会议强调，要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进一步做好“四好农村路”建设作出的重要指示精神，持续推进农村公路改造提升，不断完善农村公路网络，抓好农村公路交通安全隐患治理，健全农村公路长效管养机制，切实把农村公路建好、管好、护好、运营好。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尹弘在省委金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上的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加强工作领导。在区金融委的统一领导下，有关部门和机构要加强协作交流，优化管理治理，充实金融人才队伍，统筹做好各类金融工作；要强化金融风险防范。聚焦房地产业、企业转型、非法集资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压实债务化解责任，切实用好金融工具，盘活各类闲置资产，加强风险监控，兜牢系统性风险底线；要丰富金融服务实体举措。紧紧围绕“1269”行动计划，对重点产业、制造业数字化转型重点关注，通过创设金融服务站点、推广数字普惠产品、“财园信贷通”“科贷通”等金融产品，为辖区企业转型升级、做大做强提供有力支持。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尹弘在农村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省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领导小组会上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粮食安全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考察江西重要讲话精神，切实从战略和全局的高度，深刻认识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工作的极端重要性、现实必要性和任务紧迫性，抓紧抓实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各项工作，牢牢守住耕地保护红线和粮食安全底线，为全省经济持续全面好转奠定坚实基础。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长叶建春在美丽江西建设工作推进会上讲话精神。会议强调，要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切实提升生态产品供给能力和经济价值，在持续强化生态环境保护的基础上，加快探索“两山”转化新路径，努力为美丽江西建设贡献昌江力量。

会议传达学习了省委书记尹弘关于防汛工作批示精神和省长叶建春在防汛会商会时的讲话精神。会议强调，各部门务必要保持高度警惕，时刻绷紧防汛救灾这根弦，坚决克服麻痹厌战思想和松劲心态，压实落细各环节责任和措施。各级责任人要统筹做好指挥调度，及时高效处置，全力以赴应对近期强降雨过程。

会议传达学习了全市科技工作者会议精神。会议强调，全区上下要正视科技创新的重要性，科技人才是关键，深入推进校企合作，完善人才培养机制，积极对接，挖掘并吸引科技人才入驻昌江；要主动关心，瞄准科技人才关切问题，创造环境，打消疑虑，实现人才引的来、留的住、用的好。

就做好整治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会议强调，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厚植为民情怀，着力惩治群众身边“蝇贪蚁腐”，解决群众反映强烈的突出问题，推动增进民生福祉，让人民群众切实感受到正风肃纪反腐就在身边。
 会议还研究了其他事项。